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5-4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雅化集团	股票代码	0024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璐	张龙艳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航兴国际广场 1 号楼 23 层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航兴国际广场 1 号楼 23 层	
电话	028-85325316	028-85325316	
电子信箱	zl@scyahua.com	zly@scyahu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22,524,444.82	3,935,824,375.14	-1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773,272.26	102,182,368.32	3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365,031.80	75,490,827.52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6,376,730.62	398,085,946.60	-187.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78	0.0887	32.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78	0.0887	3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	0.99%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56,167,857.20	14,057,649,304.08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46,218,753.76	10,424,373,011.51	2.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0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戎	境内自然人	10.20%	117,519,340	88,139,505	不适用	0
张婷	境内自然人	3.64%	41,9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28%	14,782,019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1.21%	13,963,739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3,213,6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0,633,969	0	不适用	0
樊建民	境内自然人	0.91%	10,543,868	0	不适用	0
阮彩友	境内自然人	0.91%	10,476,429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0,371,564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89%	10,308,368	994,1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郑戎女士与张婷女士是直系亲属，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股东外的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张婷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7,800,000 股。阮彩友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678,829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启动雅安锂业 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1.1 万吨氯化锂及其制品建设项目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雅安锂业 2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1.1 万吨氯化锂及其制品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002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

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积极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并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和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和披露。【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0 月 19 日，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20 年第 150 次工作会议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1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2777 号《关于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8,700 万股新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7 名特定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XYZH/2020CDAA8001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止，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获配的投资者缴付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人民币 1,499,999,997.81 元。根据询价结果，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为 107,066,381 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 月 29 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5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1.1 万吨氯化锂及其制品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雅安锂业第三期锂盐生产线部分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新增年产 5 万吨电池级氢氧

化锂、1.1 万吨氯化锂及其制品项目”在完成一条 3 万吨生产线建设后，将剩余未建部分调整为再新建一条年产 3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生产线，并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剩余资金用于该条生产线建设，该条生产线建设与雅安锂业建设同步规划与实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雅安锂业高等级锂盐材料项目。

（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0,000,054 股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岩
2025 年 8 月 18 日